

不动产证遗失声明

借款人杨舰，贷款房产坐落唐山市高新区呈泽里悦茂城 302 楼 2 单元 2402 号，不动产登记证明号：冀（2021）唐山市不动产证明第 0041644 号，因该套房产预抵押登记证在交给唐山国茂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理正式抵押登记后丢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原证明作废。

特此声明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2026 年 6 月 11 日

